

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7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永和路1166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7月25日以即时通讯方式发

出

- 5.会议主持人：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蒋明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公司高管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董事李玉蕾、夏金龙、詹伟祯、朱小平、朱红超、郭俊因疫情及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，第三届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同意选举蒋明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蒋明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上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、战略与发展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，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同意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：

专门委员会名称	专门委员会委员	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
审计委员会	朱红超、朱小平、李玉蕾	朱红超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朱小平、朱红超、蒋明泉	朱小平
战略与发展委员会	蒋明泉、朱小平、郭俊	蒋明泉
提名委员会	郭俊、朱红超、蒋明泉	郭俊

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41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同意聘任蒋明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上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39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小平、朱红超、郭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并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同意聘任高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上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小平、朱红超、郭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并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同意聘任陈龙全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上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小平、朱红超、郭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并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同意聘任陈龙全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上披露的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小平、朱红超、郭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，并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同意聘任蒋玲玲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上披露的《审计部负责人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0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26日